

論環境倫理學主要論點與佛教的看法（下）

圓明

（二）「價值」與佛教

在環境倫理當中「價值」論為主要的一個議題，人類中心主義、生命中心倫理和社會生態學都把「價值」當成理論之基礎。根據西方哲學，Angus等人類中心主義起初哲學家認為「人的價值是世界運轉的中心」，因此人才有價值。但生命中心出現之後價值的概念有擴大。後來許多哲學家同意「個體生命都有價值」。環境倫理學家提出的案題和整體價值論題基本上佛教並沒有完全拒絕，無論如何佛教自己本身有價值的觀點。

佛教認同的價值中，個體和整體都存在，但跟環境倫理學家所說的價值不太一樣。人類中心主義的個體價值的目的為滿足個體的需求。整體價值的目標為滿足整體的需求，但佛教的價值存在個體或整體透過意作出運行上，以及人所做事的目標中得完成三個要點。

1. 對自己要有善（對個體的善）
2. 對別人要有善（對整體的善）
3. 對自己和對別人都要善（對個體和對整體的善）

在這兒「善」為倫理學之道德。個體代表各人，整體代表人類與萬物，以及在透過意能所做的事或行為的善之程度中，存在佛教的價值的基礎。若人無意做事在佛教裡不存在善或惡的價值。

Albert Schweitzer提出的「尊重生命」中，也有善事和罪惡，就對於生物、人類動作的一些善和惡，也是道德考量的存在。佛教論說善和惡並不是只存一個動作中，而在三種動作當中，就1.肢體所做2.使語言所做3.使意所做。另外角度來看，Albert的行善及離罪惡的目的為尊重生命與保護生命。佛教離惡修善之目的為除了尊重生命與保護之外還有高超修行，以及進入無我境界而開悟，即消滅內心之貪、瞋、痴，明瞭一切存在的實相，達到平等心。此人之行為不會傷害自己，不會傷害別人和萬物。

（三）佛教倫理道德的基本原則

世界上，各各時代和各各地區社會系統不同，人的想法、善惡的定義及價值的方向多多少少會有差別。

西方倫理學是隨著哲學，依科學的理論方法來研究社會真實的倫理理論，協助更好的人類和世界的狀態。佛教道德的目標也是跟它相同，是在社會上創造了解真實的，又平等心的狀態。不過佛教有自己特殊的倫理原則，業力、戒律、輪迴、因緣法、慈悲及修菩薩行等為幾個基礎的觀點。

「業力」的定義為正直意念當中做出來的所有行為，整個「業」可分兩種類，即「善業」和「惡業」，以及「善有善報」、「惡有惡報」。此觀點鼓勵人做善，這基本的道德。若人以正念的行為對自己、對別人與對兩方都有好處就成為「善業」，以及在行為中有對自己、對別人、對自己和別人不好的結果，就成為「惡業」。因此在佛教善、惡業為倫理上基本的一個教導。

戒律也是佛教之中一個基本的要點，讓吾人控制自身與言行，協助遠離惡業。基本普通戒之中「不殺生」、屬於出家人戒中「不可穿皮革鞋」¹⁵ 等遠離傷害其他生物。出家人戒中的「雨期不可遊行」、「不可斷樹枝」¹⁶、「不可污染清水」¹⁷ 等跟萬物與環境倫理有明顯的關係。不喝酒、不偷、不妄語、不邪淫等戒條，是為了個人的清淨和社會的清淨。在這社會是整體的系統，就是一種佛教社會倫理基本的原則。

佛教的「輪迴」觀點也是對於倫理道德非常有影

響。依據「輪迴」觀念，不管人或是其他衆生，命終之後還有下輩子。衆生，在生滅不斷的輪迴當中。下輩子的造化是自己所做的善業和惡業之記憶存在的力量來決定的。若人要得更好的下一輩子，必須善業的潛在力存在。因此在這兒重視做善事，而且拒絕做惡，鼓勵人們的道德向上。

另外重要的倫理基礎觀點為修「慈悲」及「菩薩」，是在佛教裡達到最高目的（成佛）之修行過程。依原始佛教，行「菩薩道」得修十波羅蜜，「慈悲」。因為他有救渡衆生的願意，所以一定要修慈心。修菩薩的慈悲如何呢？

「我應該解除他人的痛苦，

因為他人之苦也是苦，
就像我自己的痛苦一樣。

我應當利樂衆生，因為自他都是有情，
使衆生快樂就如同使自己快樂一樣。¹⁸

告訴我們菩薩行對其他生物有多少倫理的關係。面對別人的痛苦，感受跟自己一樣，而去幫助離苦。達到最高的境界，就見自身成立的實事，消除我慢心，進入無我，見一切生命平等，使慈悲心與無分別心來協助衆生。Aristotle主張說「過一種好的生活，是必須要

「德行」，在這德行的目標為過好的生活。但菩薩道跟他有一點兒不一樣，自己生命的意義為協助別人（整體）遠離苦，哲學與倫理學屬於經常討論理論而成立社會的觀念，但佛教的實踐可使社會祥和是實行而增加社會程度，也是佛教倫理的特色。因此慈悲是佛教倫理道德之重要的一個基礎觀點。

生態中心倫理學家Arne Naess(1973)提出的「自我實現」(Self-Realization) 和「生命中心平等」(Equality)，是在深層生態學當中一個最高的規則。這也是跟佛教的「明了無我」和「平等心」有一些相同。

二、結語

本文中簡介現在環境倫理學的方向、目的與當代倫理學之進度。再次簡單討論了佛教教導的倫理基礎、目標和程度，以及比較相同的一些倫理概念。這兩種倫理觀點中可以見相同的三個重點：

1. 個體、整體或動作的價值。
2. 尊重生命。
3. 鼓勵社會達到更好的環境。

也可以看到不同見相反的兩個重點：

1. 哲學與環境倫理學專長方法為討論理論。

2. 佛教倫理學的專長方法為修行，就是實行。

古代人民多多少少討論過環境與社會倫理道德，但他們的問題並沒有那麼多。佛教也是當時有討論過環境問題像現代這麼細，因為佛教是講因緣法的，有問題當下才尋找答案。由於環境倫理問題已出現了，因此無論如何該找答案。另外個角度來看，因為佛教屬於研究解脫生死輪迴，所以不需要談環境倫理的問題那麼深。再次另外角度來看，佛教修行當中消除貪、瞋、痴，見到一切平等心者，或修菩薩心者不會去破壞環境，因為他會經常考慮別人的利益。

現代倫理學家在討論環境倫理理論，面對環境問題很細的討論是應該的，這樣才可以找到更好的答案。只成立理論、訂立法律規則是不夠，還要尋找人民能接受規則方法。因此針對解決環境問題我們可以參考倫理學與佛教（宗教）兩方面的看法。

註解：

1. 師範大學科學教育研究所教授
2. 王從恕〈西方環境倫理概要〉，科學教育月刊第241期，2001年7月，第26-34頁。
3. Des Jardins J. R. (1993). Environmental ethics: an introduction to environmental philosophy.

- Schweitzer A. (1923) Reverence for Life. In L. P. Pojman(eds.) (1994)Environmental Ethics.
- ↪ Singer P. (1979) Equality for Animals? In R. G. Botzler etc.(eds) (1998) Environmental Ethics.
- ↪ Regan T.(1983) The Case for Animal Rights. in R. G. Botzler etc.(eds.) (1993) Environmental Ethics.
- ↪ Taylor P.(1986) Respect for Nature. in R. G. Botzler etc.(eds) (1998) Environmental Ethics.
- ♂ 世說新語〈桓玄讓境德罪概數〉，社會教育用平綱241 雜錄26-34頁。
- ♂ Leopold A. (1949). A Sand County Almanac. 爲森林守護者。
- 誤美眞體 (1998) 。
10. 「Living being」 T. W. Rhys Davids 和William Stede: 《Pāli-English Dictionary》, p.673。
11. 《Majjhima Nikāya》～《Dhatu Vibhaāga Sutta》,(P. T.S.)Vol: iii, P. 240～241。
12. T. W. Rhys Davids 和William Stede: 《Pāli-English Dictionary》, p.520。/ Vīmaṇavattu Attakata。
13. 「Pācimā bhikkave vanīja upasakena akaraniyā. katamāpa ñca?Suttavañija, satta vanīja, mamsavañija, majavanijj , visavañija…… (謂位出止，作生意的優婆塞不做五種販賣。那迦貳十處～……不可販賣動物，不可販賣
- 四、長阿般闍頤・長阿般闍頤物)」 Anguttara-Nikāya; 〈Vanīja Sutta〉, Vol: iii, P.208.
14. [King Piyadasi, made provision for two types of medical treatment: medical treatment for humans and medical treatment for animals. Wherever medical herbs suitable for humans or animals are not available, I have had them imported and grown. Wherever medical roots or fruits are not available I have had them imported and grown. Along roads I have had wells dug and trees planted for the benefit of humans and animals.], 〈The Fourteen Rock Edicts〉, http://www.buddhistpilgrimage.info/edicts_of_asoka.htm
15. 「.....na bhikkhave sīhacamma parikkhatā upāhanā dhāretabbā.....」 Vinaya Pitakam, Edi; Hermann Oldenberg, Vol: i, 〈Mah vagga〉, P.186.
16. Vinaya Pitakam, Edi; Hermann Oldenberg, Vol: iv, 〈Suttavibhaāga〉, P.T.S., P.34.
17. 「na udake agilāno uccāraŋ vā passāvay vā khel ḷ vākarissāmīti sikkhā karaniyā (遂～出瘧外在瘧水體不當出口矣)」 Vinaya Pitakam, Edi; Hermann Oldenberg, Vol: iv, P.T.S., P.206.
18. 如口， 《入韜蘆行》----禪譜。P.59.